

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6年4月6日下午2:30在公司办公楼712会议室召开了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，会议应出席监事7人，实际出席监事7人，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金建全监事主持。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，以记名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对前期会计差错的更正调整，依据充分，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财务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，真实反映了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，同意公司此次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。

同意公司根据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，对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的修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六年四月六日